

離島區議會  
文件 IDC 86/2005 號

香港警方在  
世貿組織『香港部長級會議』  
期間的籌備工作及特別安排

## 背景

世界貿易組織(世貿組織)將於 2005 年 12 月 13 日至 18 日在香港的香港會議展覽中心舉行第六次的部長級會議。估計已獲身份確認的與會人士達 11 000 名，包括 :-

- 至少 6,000 名代表，
  - ✧ 分別來自 148 個成員國、
  - ✧ 32 個非成員國及
  - ✧ 76 個國際跨政府組織，
- 3,000 名記者、
- 2,000 名非政府機構的代表，以及
- 200 名世貿組織秘書處職員。

2. 香港尊重人權，包括表達意見自由，也尊重示威的權利，因此會對所有合法示威提供方便，不過，在過往的一些會議（1998 年在日內瓦舉行的第二次部長級會議、1999 年在西雅圖舉行的第三次部長級會議及 2003 年在坎昆舉行的第五次部長級會議）舉行期間，都有嚴重的暴力事件發生。

## 警隊的策劃

3. 有鑑於此，香港須就各種可能發生的情況作好準備，這個做法既審慎又恰當。雖然警隊會盡量利便所有合法的示威活動，兼顧各個市民的權利，但是我們不會容忍任何暴力、破壞及非法擾亂會議的行為，當然也不會容忍在香港日常生活中出現這類行為。

4. 早於 2003 年初，警隊已派員到海外國家參加大型國際會議（包括第五次部長級會議）及其他會議，熟習部長級會議的運作，以及對同類事件進行個案研究，從而編訂最佳辦事方式綱要。

5. 工業貿易署是負責統籌今次會議的政府部門。警隊並借調兩名人員至工業貿易署轄下的世貿組織『香港部長級會議』統籌辦事處，參與籌備工作。除此以外，警隊的準備工作還包括：-

➤ 設立策劃機制，分三層架構：

- ◆ 督導委員會 - 由行動處處長出任主席；
- ◆ 警察總部策劃及統籌小組 - 由助理處長(行動)出任主席；
- ◆ 九個工作小組 - 除了保安小組由總警司出任主席，其他小組各由一名高級警司出任主席，處理以下事項：
  1. 保安
  2. 公共秩序
  3. 指揮及控制
  4. 後勤
  5. 人力及採購
  6. 技術及訓練
  7. 公關及宣傳
  8. 交通管理
  9. 資訊科技及通訊

## 主要處理方式

➤ 除此以外，警隊的主要處理方式還包括：

- ◆ 舉行多次簡報會，目的在提高警務人員對有關香港部長級會議事項的認識；
- ◆ 在會議前舉辦與策略、指揮有關的訓練及演習，各階層人員均有參與；
- ◆ 對假期及與推行香港部長級會議警務工作目標無關的訓練活動作出特別安排，其他的警隊康體活動亦重新編排於會議舉行期間以外的時間舉辦；
- ◆ 訂出計劃與外界相關人士保持聯繫，包括立法會議員、地區撲滅罪行委員會成員、區議會議員、可能受影響的商界人士、本地非政府機構，以至市民等。

## 警方的保證

- 香港為舉辦國際盛事的安全地方；
- 香港特區政府致力確保會議順利舉行；
- 工業貿易署設立世貿組織『香港部長級會議』統籌辦事處，為會議進行詳盡的策劃工作；
- 警隊竭力提供支援，並有把握會議可以順利進行；
- 警隊會就各種可能發生的情況作好準備，並已有充足的資源應付可能會出現的局面；
- 警隊負責會議的保安工作，確保有效執行警務工作，保護應受國際保護人員、要人及與會人士的人身安全；
- 交通改道、設立保安區等的措施，可能對市民造成臨時不便，警隊會盡量把不便減至最少。

## 警方的呼籲

- 我們呼籲市民合作、諒解，並懇請市民忍耐、包容及支持。
- 請預留足夠的交通時間，以防行程突然受到延誤；
- 除在必需情況外，避免在會議期間到會議場地附近；
- 在會議期間，公共交通設施可能受到影響，請留意電台廣播；
- 警隊尊重個人表達意見的自由，對於合法及和平的公眾活動，警隊會盡可能給予方便，但絕不容忍暴力或其他犯罪行為；
- 警隊會作出安排，以便計劃示威人士舉辦合法及和平的遊行。

## 查詢

可電郵至：[general@wtomc6.gov.hk](mailto:general@wtomc6.gov.hk) 或 瀏覽

香港部長級會議網站：[www.wtomc6.gov.hk](http://www.wtomc6.gov.hk)

警察網頁：[www.info.gov.hk/police](http://www.info.gov.hk/police)

香港警務處  
大嶼山警區

2005年8月